

我和莫小洛一起进城一起回来

6

军旅文学

陈小刚来找我

我中学同学陈小刚来找我，他不是个什么人好人，我得低调行事。我把他招呼到床上坐下，但接下来我就不知道和他说什么好了。他虽然还是个电管所的所长，但在我眼里，他仍是个痞子，一个没有道德感的人，而我已经很清楚自己是个什么样的人了，要干什么事了。简单地说，我就是想成为一名真正的“锅盖头”。我们已经完全是两个世界的人了，我们找不到一个共同感兴趣的话题。

好不容易捱到吃饭的集合号响了，我忙跳了起来，说：我们吃饭去吧。他坐着没动，抬头问我：“你们吃啥？”我说：“大米干饭、冬瓜、豆角炒肉、茄子。”他皱了皱眉头说：“你们就吃这些？也太简单了吧。我们电管所食堂都比你们好多了。”我说：“那我们出去吃吧。”他不置可否。我只得跑出来，给潘连请了假。

吃晚饭，我陪陈小刚穿过村庄，在路边等公共汽车时，莫小洛突然也来了。我前面很少提到她，因为自从赵志刚给我说了她的事情以后，我就再也没有到她家那个小店买过东西了。我的命令意识还是很强的，部队说不让干，我就不干。她笑笑地看着我，鼻子微微皱起，眼睛水汪汪的，我说过，她是很漂亮的。我只好硬着头皮和她打个招呼，问她要到哪里去。她没说，反而问我：“你要去哪里？”我指了指旁边站着的陈小刚，说：“我老家来的朋友，他要走了，我把他送到江城火车站去。”她“哦”了一下，很高兴地说：“我也去江城，咱们可以顺路了。”我笑了笑，说好啊。

和她说话时，我有点紧张，我知道特种大队的兵们都不敢

和她来往，我虽然觉得李大队长规定很不合理，但我也不能不听。我下意识地看了看我们部队的方向，没有别人，心里这才镇定了一些。但我给你们说实话，听说莫小洛去江城，我心里还是很高兴的，和她在一起，肯定比和陈小洛这个混混在一起更舒服一些。

莫小洛亲热地和我合了一张影

我们一起坐在公共汽车上，公路不是很好，到处都在修路，挖得坑坑洼洼的，尘土很大，卷起的灰尘包围了整个车子，看不到外面的风景。我和陈小刚没什么可说的，只好听莫小洛在那里叽叽喳喳地说个不停，她什么都要问，问我们老家是哪里的，我说是河南省麦县的，她恍然大悟地“哦”了一下，说离这里有几千里呢，然后又眨着眼睛，很乖地问我：“河南省在哪个方向？”我看了看她，她调皮地朝我笑了笑。我还有点不相信：“你真不知道？”她有点不好意思，脸微微地红了：“我真不知道，我只知道离这里挺远的。”我只好给她说了，心想她大概是初中毕业，要是高中毕业，学了地理，肯定会知道。我觉得有点可惜，这么漂亮的一个女孩子，怎么就不上学呢？

莫小洛不想让我再想那么多了，她继续问我想不想家。她话可真多，一直和我们聊到了火车站。我还以为她只顾和我们聊天，都忘了下车了，谁知她却说她来江城也没什么事情，就是在家闷得慌，出来散散心。她抬起头，很认真地看着我：“你还有其他事吗？”我很老实地说：“没有。”她很高兴，脸上灿烂的笑容像盛开的鲜花：“好啊好啊，咱们一起转着玩玩，到时一起回去。”

我想了想，反正这里离部队很远，没人看到，再说，我和她也没什么，在一起转着玩玩又有什么呢？我点了点头，算是答应了，她很高兴，转身买了三支冰淇淋，一人发了一支。

陈小刚买票去了，我和莫小洛坐在车站外面的一排凳子上，她侧着脸看着我，我有点不好意思，没话找话地指着售票厅说，这个城市不大，买票的人倒不少。她没接我的话，却突然问我：“你们李大队长是怎么回事？他为什么不让你到我家那个小店买东西啊？我们家开那个店就是想把东西卖给你们的。”我扭头看了看她，她咬着嘴唇，歪着脑袋看着我，满怀期待地等着我说点什么。这话怎么说呢？我不想骗她，就老老实实地说：“部队有规定，不让我们当兵的和地方的女孩子谈恋爱，所以李大队长就先下手为强，不让你到你们家那个小店买东西，以绝后患。”

我没告诉她，其实这都是她和那个南京班长谈恋爱造成的。听说在这之前，我们特种大队是没有这个土政策的。但这是人家的一块伤疤，我不能这样说。她皱着眉头，眼神里有那么点看不起我们李大队长的意思：“都什么年代了，你们李大队长也太封建了，你们到我家小店买些东西就是和我谈恋爱了？”

陈小刚买完票回来了，他站在我们面前，看着莫小洛，又看了看我，突然兴致很好地说：“我带了数码相机，给你们照几张合影怎么样？”莫小洛一下子从座位上跳下来，兴冲冲地看着他说，好啊好啊。我还有点不愿意，我不喜欢照相，但莫小洛站在那里一个劲地冲我招手：“起来，起来，快过来。”我只好站了起来，她小鸟依人地站到

了我身旁。我有点苦恼，陈小刚刚好，他应该早就看出来，我和莫小洛只是认识而已，甚至连朋友都不算，还让我们照什么合影啊。

他不但让我们照合影，还当起了指导老师，让她一只手挽着我的腰，我握住她的另一只手。如果换了别的女孩子，这真的没什么，我不封建，但关键她是莫小洛，是我们特种大队领导都很警惕的人物，他们要是知道我和她在一起了，没事也能让他们找出许多事来。我有点尴尬地说：“不用搞得那么复杂吧。”陈小刚说：“你怎么回事啊，当兵怎么都当成老头子了？这有什么！”我看了看莫小洛，莫小洛还是一脸兴奋，她嘟着嘴仰着脸看着我，有那么点撒娇的意思了。人家毕竟是女孩子，我没办法拒绝了，只好按他说的抓住了莫小洛的手，我手全是汗。陈小刚拿着相机，不停地打着手势，说头贴近些再贴近些。莫小洛很高兴的样子，一一照办。

我豁出去和莫小洛呆在一起

开车的时间快到了，只有一张站台票，我去送陈小刚，莫小洛在外面等我。这没什么可写的了，我巴不得这家伙快走，没有抱头痛哭依依不舍，甚至我们连手都没有挥一挥，火车一动，我就长长地出了口气。我要出车站时，又有点犹豫了，我要不要真的带着莫小洛在江城转着玩玩？我要是带她玩了，一回生，二回熟，这让特种大队其他人知道了，我要吃不了兜着走的。我不想从出站口出去了，想顺着铁道多走一会儿，从围墙上翻过去跑掉了。这对我来说是小菜一

碟。我刚走了两步，又有点看不起自己了，这算什么事啊？你一个大老爷们，把人家一个小姑娘丢在车站，自己跑了，这还算个男人吗？你这样做，让人家怎么看你？亏你还是个军人呢。

最后我就准备豁出去了，莫小洛就是个老虎，我也要陪着她在江城转转了。现在回忆往事，我得老实坦白，那时我的确做了很大的思想斗争，但我也知道，那也是一个借口，我心里还是很渴望和她在一起的。二十来岁的年轻小伙子，关在军营里，整天看到的都是男人，每个人内心对女孩子都会有着一些美丽的梦想。我当然也不例外，就是在一起说说话也是好的。用弗洛伊德的话说，我在做思想斗争时，也是“本我”与“超我”之间在较量。最后还是“本我”胜出了。

那天我们从江城回来，刚到他们村口，我就急忙下了车，莫小洛也跟着下来了。我看了看她，有点哭笑不得，我本来就是怕别人看到我们坐在同一辆车上，所以才先下来。但我又不好意思和她讲明了，只好磨磨蹭蹭地站在那里，两手插在口袋里，看了看天空，说：“我们部队现在可能正在外面训练吧。”我这么一说，她立马知道我的意思了，朝我笑了笑，自己一个人走了。我看着她的身影，有点惆怅，她实际上是个好女孩。她突然回过回头来，站在路边，歪着脑袋问我：“我还不知道你名字呢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我忙慌慌张张地把名字告诉她了。她又很认真地问我：“那你知道我叫什么名字吗？”我笑了笑，告诉她我早就知道她的名字了。她这才很满足地走了，有时还调皮地踢踢路边的石子，我看得出来，她心情很好。

裴志海 著
新世界出版社友情推荐

内容简介

一个被人认为是小流氓的少年，中学毕业后，在无路可走的情况下参军入伍。在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，他重新开始自己的青春。从“红四连”的步兵到特种兵大队的特种兵，再进入“狼人”集训队，经历了诸如纪律、爱情的种种考验，一块废铁终于炼成了一个钢铁战士，一个真正的特种兵。

上期回顾

如果不是因为小赵，我说不定就会和莫小洛谈恋爱了。小赵是我女朋友，她是个中学老师，她父亲是我们小镇的镇长，他一直对我不满意，嫌我是没有前途的大兵。但是我和小赵一直在为爱情斗争，我们把生米煮成了熟饭。

刘林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进了陆西若的公司

3

情感天空

刘林决定买房

对于失业，刘林早就有一定的心理准备。以她的资历，要再找一份工作不是难事。而且她也早就在计划自己做一点什么事情，比如开间小蛋糕店什么的，不然也不会那样辛苦，同时兼着几份工作，还去摆地摊。她盘算了一下存款，加上公司的赔偿，大概有十五万左右。除去买房的钱，开店可能不够。这样的活，就还得再去找工作，再上两年班。

房子是一定要买的。她们姐妹三个，姐姐刘云和妹妹刘蕾都已经成家，在深圳买了房。母亲现在一个人留在老家。刘云和刘蕾也有意思要将母亲接过来一起住，但刘林没让，她怕母亲的到来会引起她们两个人的家庭矛盾。这种现象现在普遍存在。对于从农村走出来的女子，能够拥有一个和谐的家庭，在深圳成家立业，实属不易。刘林绝对不允许任何破坏她们两个人家庭幸福的状况发生。她一定要买房的原因也正在于此。要把母亲接到身边来，就只有自己买套房子。

杨杨了解到她失业的情况后，马上说打电话帮她问问朋友，看有没有工作机会。一个小时后电话又拨过来，说陆西若的公司有招活，已经让陈树风与其打好招呼，让她次日自己去面谈，其实就是去谈一下薪资待遇。

刘林当然还记得陆西若，她又不是找不到工作，才不愿去受那份罪，一口拒绝了。杨杨气得直骂。刘林任她骂，只当她唱歌。反正隔三差五的，她总得找机会将自己臭骂一顿，早已

经习惯了。

陆西若次日在公司等了刘林一天，他并不知道自己所等的那个人就是刘林，陈树风只说是他朋友。一直到下班，也未见陈树风的朋友过来。他把电话号码给何玉敏，道：“我明天回美国。你打电话给这个人，跟她谈谈，然后让她过来上班。她是树风朋友。”

何玉敏道：“好。”

看着她做完这一切，陆西若道：“吃完饭我送你回家。”

“我自己回去就行了，你早点回家休息。”她体贴地道。

陆西若亲了她一下。对此，玉敏已经很满足。

她是典型的现代灰姑娘，大学毕业，带着一纸文凭，一张漂亮的脸蛋，就那样质朴地闯进西若的视线，在他身边做了两年的行政。直到两年前的某一天，下班后陆西若将她留下，开门见山地道：“玉敏，做我女朋友吧。给你一星期的时间考虑。”算是求爱吧，没有鲜花，没有烛光晚餐，只有一副公事公办的神情。可是她答应了，她觉得这是上天给予自己最大的恩惠，而她又懂得知足与感恩的人。

第二天刘林接到何玉敏要求面试的电话，对方只说是丰林公司，她当然不知道丰林公司便是陆西若的公司，还以为是对方看了自己发布在网上的求职信。过去一谈，条件还相当不错，当即便定下了上班时间。

自存款达到十万之后，刘林就买了房。但房子真正买到手了，刘林方才体会到那份压力。正如已沦为房奴的网友所说，不敢生病，不敢失业，不敢娱乐，不敢大吃大喝，一切都得小心翼翼。所以拿到房产证时，刘林并没有预想中的高兴。

沉冤得雪

陆西若从美国回来，玉敏呈送了刘林的人事资料给他签核，上面贴有刘林的照片。陆西若诧异，问玉敏：“这人是你招进来的？”玉敏解释道：“她就是树风的那个朋友。”

陆西若拿刘林的人事资料拍一下自己的额头，刘林当然也是陈树风的朋友。真是讽刺，他通过关系迫其离开原来的公司，原是想给她一点教训，结果却自己打自己嘴巴，反而将她聘到自己公司，而且是高薪。“你叫她进来。”他道。他当然不打算用她。

“她请假了。”刘林请了假回老家接母亲。

“那……你先出去。”

玉敏看着他。陆西若心生内疚，缓和了神情道：“我有点累，你帮我冲杯咖啡。”玉敏默默退出，她看得出他的烦恼，虽然他隐藏得很深。

陆西若却又追到门口叫住她道：“不用咖啡了。晚上一起吃饭。”

晚上的饭局把金谷也叫上了。这是不变的规矩。玉敏不介意，也不怨。她心里清楚，其实他们之间多一个金谷，反而才会更像情侣一些。

中途金谷接到肖莉的电话，非缠住问他在哪里。金谷无奈，只得告诉了她地址。挂完电话二十分钟不到，肖莉却风风火火地叫了辆出租车过来，自乘熟，一口一个表哥、表嫂。陆西若一直寒着脸。

金谷特别郁闷。其实也怪他自己，肖莉一直当他是自己男朋友。他清楚，也知道自己该与她讲明白。可是肖莉年轻漂亮，嘴巴利落，很讨人喜欢，平时带了她与朋友聚会，总是很能替他争

面子，所以他就想，其实有这样一位女朋友也不错，就一直犹豫不定。

饭毕，送玉敏回家后，陆西若终于发作，道：“你怎么回事？都找些什么乱七八糟的女人！”金谷自知理亏，不敢做声。过了一阵才道：“她就是大大咧咧了点，其他方面其实都不错。”

陆西若喝水，平复自己的情绪。“你打算与她交往？”

“还在考虑。”马上又补充，“我会考虑好再做决定。”

“那个刘林，我就当你与她断了，以后绝对不要去碰那种女人。在社会上混了那么些年，早成精了，你不是她们的对手。”

金谷莫名其妙：“这事跟刘林有什么关系？”想了想，明白过来，“你以我跟她在一起？”

“前一阵子，听说她很疯狂地追你。”

金谷一脸无辜：“她追我？你听谁说的？我跟她八竿子打不着。”

……原来是一场乌龙。对于刘林，陆西若隐隐地愧疚。那么，恰好她进了自己的公司，这也算是对她补过吧。幸好她请假了，自己还没来得及炒她。

结束假期，刘林返回公司上班。玉敏带她去陆西若办公室。刘林有时候脑子反应特别快，一见到他，心里便已明白是怎么回事。同时脑子里已开始斗争，是辞职还是留下？

陆西若对玉敏道：“你先出去吧，我要和她单独谈谈。”玉敏出去。

陆西若示意她坐下，自己坐到办公桌后，开口道：“我了解过你这个月的业绩，总的来说，基本上达到了公司的要求。所以，我会先与你签两年合约。薪资待遇方面，如果你有什么异议，尽可以提出来。怎么样，有没有问题？”

“嗯……”刘林缓缓抬头，目光散漫无焦点，脑子里一直盘旋着“月供，月供”。诚然，她现在如果重新去找工作，并不是难事，或许很快就找到，但也有可能需要相当长的一段时间，可是房贷与生活却是迫在眉睫的事情。她手头上现在是一分存款也没有。没有存款，什么也便没有了。

在这一刻，刘林被生活压低了头，她没有勇气选择辞职，只是重重地叹口气，目光一点一点收回，笑一下，有无奈、无助，更多的是自嘲。陆西若被她的笑击到了某根软肋，他怔怔地望着她，竟然想要给她肩膀让她依靠，简直是走火入魔了。

有人说，柔弱的女子容易让人心痛，而把脆弱隐藏在坚强下的女子，更容易让人心疼。刘林属于后者。虽然此时，陆西若并不能够做出这样的判定，可是他的确因她而心动了。

“谢谢。”她说，“如果没事，我先出去了。”

“刘林。”陆西若叫住她。她站住，回身，看着他。

他给她合约：“你先看，有不满意的地方提出来，我会让玉敏修改。”

刘林接过合约，也仅仅是一声谢谢，没有再多的话。她用了数年时间学会不隐忍，可是生活却又将她逼回了回去。为了月供，为了一日三餐，她又得开始收敛自己，或者说委屈自己。这不是她要的，可她却不得不低下头。



美良 著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友情推荐

内容简介

本书的主人公是一位生活在深圳的孤单剩女刘林。在朋友的聚会上偶遇钻石王老五陆西若，两人从误会到相知，在看起来不可能的条件下产生了爱情。但刘林并没有因此将生活的重心转到陆西若身上，爱他但不依赖他。刘林的生活一波三折，最终她还是坚定地选择了自己的归宿……

上期回顾

刘林在摆地摊时，遇到了初恋情人肖强的妹妹肖莉，肖莉是来找她借钱的。就在刘林给肖莉取钱时，城管把刘林的地摊收走了，连同她的钱包。刘林追赶汽车时被汽车拖倒，被一个叫金谷的交警救了。刘林请金谷吃饭，吃饭时金谷的表哥陆西若也来了。陆西若是来警告刘林的。没多久，刘林就失业了。